附件3：

重庆市江津区供水管理站

2024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宣传城市供水、节水管理法规、规章并提供咨询服务；为城镇供水企业提供业务指导；承担城市二次供水相关服务工作；开展城镇供水企业日常检查；做好城镇供水信访稳定工作，接受和处理市民对供水水质和服务的投诉；承担节水技术、节水型器具、设备的推广和运用工作；做好城市节水宣传，积极开展节水型企业、节水型社区、节水型单位的创建工作；承办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江津区供水管理站为重庆市江津区城市管理局所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重庆市江津区供水管理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参公编制5名，实有在职职工4人。

1. 部门决算情况
2.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3.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2024年度收入总计237.24万元，支出总计237.24万元。收支较上年增加2.88万元，增长1.2%，主要是因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
4. **收入情况。**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0.07万元，较上年增加2.89万元，增长1.5%，主要是因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0.07万元，占比100%；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42.0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7.18万元。
5. **支出情况。**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2.14万元，较上年增加44.96万元，增长24.0%，主要原因为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13.24万元，占比48.78%；项目支出118.91万元，占比51.22%。
6. **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5.1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2.08万元，下降89.2%，主要原因是弥补经费不足支付相关费用。
7.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0.07万元，支出总计232.14万元。收支较上年增加2.89万元，增长1.5%，主要是因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 **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0.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9万元，增长1.5%，主要原因为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16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3. **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0.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9万元，增长1.5%，主要原因是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人员经费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16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教育支出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6万元，下降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8万元，占比6.6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21万元，下降8.8 %，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

（3）卫生健康支出6.82万元，占比3.5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万元，下降7.0%，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

（4）城乡社区支出163.36万元，占比85.9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0.5%，因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7.32万元，占比3.8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68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3.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2.6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公积金等，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83万元，增长6.7%，主要是人员晋职晋级及政策性工资调标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20.5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日常维护费等，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32万元，减少1.56%，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公务车购置费用0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本单位无公务车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

2024年度会议费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57万元，较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1.56%，主是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2万元，下降4.96%，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苦日子要求节约开支。机关运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委托业务费、交通费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主要用于采购电脑，打印纸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站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4项，涉及资金76.83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1）公开范围。我单位无重点专项项目，选择一个一般性项目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2）公开内容。详见表格。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江津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 | | | | | | 自评总分  （分） | | 100 | | | |
| 项目主管  部门 | 403-重庆市江津区城市管理局 | | 财政归口科室 | | 004-经济建设科 | | 部门  联系人 | | 张琴 | 联系电话 | 13996426987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总金额 | | 年初  预算数 |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 执行率  （%） | 执行率  权重 | 执行率  得分  （分） |
| 436500 | | 436500 | | 436500 | | | 100 | 10 | 10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436500 | | 436500 | | 436500 | |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具有法定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对全区城镇供水水质进行监测，其中3个区级水厂出厂水42项指标11次/年、106项全分析1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36次/年；24个镇级（工业园）水厂出厂水9项指标4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2次/年；城区二次供水8项指标每半年抽样监测1次（11个水箱式二次供水水质监测不少于1次/年）；16个公共直饮水点出水19项指标不少于1次/年。并根据监测次数及项数，按合同约定据实支付。 | | | | | 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具有法定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对全区城镇供水水质进行监测，其中3个区级水厂出厂水42项指标11次/年、106项全分析1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36次/年；24个镇级（工业园）水厂出厂水9项指标4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2次/年；城区二次供水8项指标每半年抽样监测1次（11个水箱式二次供水水质监测不少于1次/年）；16个公共直饮水点出水19项指标不少于1次/年。并根据监测次数及项数，按合同约定据实支付。 | | | | 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具有法定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对全区城镇供水水质进行监测，其中3个区级水厂出厂水42项指标11次/年、106项全分析1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36次/年；24个镇级（工业园）水厂出厂水9项指标4次/年、管网水7项指标2次/年；城区二次供水8项指标每半年抽样监测1次（11个水箱式二次供水水质监测不少于1次/年）；16个公共直饮水点出水19项指标不少于1次/年。并根据监测次数及项数，按合同约定据实支付。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  名称 | 计量  单位 | 指标  性质 | 指标  值 | | 全年  完成值 | | 偏离度（%） | 得分  系数  （%） | 指标  权重  （分） | 指标得分  （分） | 说明 |
| 服务覆盖人口 | 万人 | ≥ | 126 | | 126 | | 0 | 100 | 10 | 10 |  |
| 服务面积 | 平方公里 | ≥ | 453 | | 453 | | 0 | 100 | 10 | 10 |  |
| 水质监测次数 | 次/年 | ≥ | 233 | | 233 | | 0 | 100 | 30 | 30 |  |
| 样本采样后出具报告时间 | 天 | ≤ | 15 | | 15 | | 0 | 100 | 10 | 10 |  |
| 城市水厂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 | % | ＝ | 100 | | 100 | | 0 | 100 | 20 | 20 |  |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 | ≥ | 80 | | 85 | | 6.25 | 100 | 10 | 10 |  |

1.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无此事项。

1. **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对预算项目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自评。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此事项。

1. 专业名词解释

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对专业名词进行解释，不得遗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典 联系电话：023-47529909